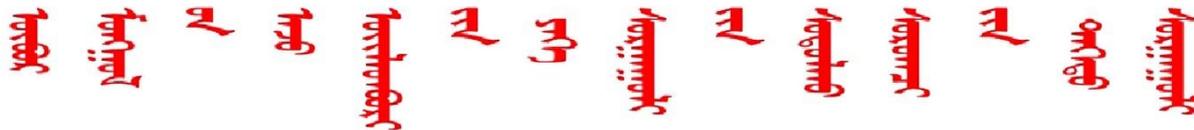


内蒙古工业大学研究生院



内工大 研院字〔2023〕30号

关于做好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学位论文 开题和中期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学院：

按照《内蒙古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开题报告的规定》及《内蒙古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中期综合考核办法（试行）》（内工大 研院字〔2018〕12号）规定的相关要求，为规范研究生培养环节，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及时发现并改进学位论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规划好论文的后期工作，保证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现将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及中期考核工作安排如下：

一、工作组织及实施

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按照《内蒙古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开题报告的规定》及《内蒙古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中期综合考核办法（试行）》（内工大 研院字

〔2018〕12号)的要求执行。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应以报告会的形式公开进行(涉密学位论文除外)。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由各学院组织,各学位点具体负责实施。博士研究生开题报告和中期综合考核小组由5-7位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至少要有2名博士生导师;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小组应由3-5位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或者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组长由本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学术带头人或知名专家担任,导师可任小组成员。学位论文选题涉及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交叉的,应聘请相关学科(专业学位类别)的专家参加。

二、学位论文开题工作

(一) 开题对象

1. 未完成开题的2020级、2021级、2022级博士研究生。
2. 未完成开题的2020级(非全日制)、2021级、2022级硕士研究生。

(二) 开题时间

2023年11月1日—2024年1月5日。

(三) 开题报告审核内容

开题报告会由考核小组组长主持,全面审核研究生综合运用所学专业知识开展科学研究和工程应用的能力,重点审查论文选题的前沿性、创新性或技术应用方面具有先进性;

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研究基础和实验条件、论文工作量和进度安排、预期成果、文字表达和口头表达能力。

（四）开题报告审核结论

开题报告会考核小组按照《内蒙古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要求进行评议，做出“通过开题报告”、“修改后通过”、“不通过”的结论。结论为“修改后通过”的研究生，按考核小组要求向考核组提交修改报告，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论文阶段；结论为“不通过”和“修改后未通过”的研究生需在两个月后重新开题。

三、学位论文中期考核工作

（一）中期考核对象

1. 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通过后已满一年的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预计 2024 年 6 月申请学位的硕士研究生。

3. 未完成个人培养计划或有成绩不合格的研究生不允许参加中期考核。

（二）中期考核时间

2023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 月 5 日。

（三）中期考核内容

中期考核应对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课程学习成绩、科

研能力、实际研究内容与开题报告的符合程度、论文研究工作进展情况、论文完成的可能性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考核。

（四）中期考核结论

中期考核小组按照《研究生中期考核表》的要求进行考核，并给出“合格”或“不合格”的考核结论。考核小组形成的中期考核结论需报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确认。考核“合格”者，可以按期申请论文答辩。中期考核“不合格”或未参加中期考核者，不具有2024年6月的答辩申请资格。

四、其他相关规定

（一）工作督查

教学秘书务必在研究生开题报告会和中期考核前三天将专家组成员、报告会时间及地点等相关信息，纸质版签字盖章后报送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电子版通过OA系统发送至研究生院学位办王欣，研究生院将根据相关信息组织研究生教学督导组旁听报告会情况，并采取适当形式随机抽查相关报告表的填写情况。

（二）注意事项

1. 研究生须使用“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填写相关信息进行开题报告会和中期考核申请，提交导师审核，导师审核通过后再进行开题报告会及中期考核，开题报告会及中期考核结束后，研究生须将导师最终确认的开题报告及中期考核表上传至“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

2. 除休学、出国学习等特殊原因外，原则上不允许延期开题和延期中期考核。不能按期参加学位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的研究生，须由本人提出延期开题和考核的申请报告，由导师、学位点和学院负责人审批同意后，方可推迟开题和中期考核。未参加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的研究生，不能进行学位申请等后续工作。

3. 若学位论文申请保密，则依据《内蒙古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管理规定（试行）》（内工大校发〔2013〕53号）执行，请在开题报告会或中期考核前提交《内蒙古工业大学涉密学位论文保密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原则上申请学位论文答辩阶段不再接受保密申请。

4.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和中期考核的现场答辩及相关材料撰写须一律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三）提交材料

1. 截止时间：2024年1月10日

2. 研究生院备案材料：《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评审结果汇总表》及《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考核评审结果汇总表》。

3. 学院留存材料：《内蒙古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及《内蒙古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考核表》。

4. 相关表格下载地址：

<http://yjsch.imut.edu.cn/info/1039/4525.htm>

（四）其他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过程中如存在问题，请联系学位办公室工作人员。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471-6372993

办公地点：新城校区唯实楼 322

研究生院

2023年10月25日